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摘要

- 總收益約為人民幣327.5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19.21%。
- 年內淨利潤及淨利潤率分別約為人民幣144.34百萬元及52.48%。
- 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194.3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15.69%。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利潤約為人民幣125.0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17.93%。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本報告應與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費收入		166,125	141,584
擔保成本		(1,785)	(3,672)
擔保費收入淨額		<u>164,340</u>	<u>137,912</u>
利息收入		91,557	98,409
利息支出		(13,322)	(12,006)
利息收入淨額		<u>78,235</u>	<u>86,403</u>
諮詢服務費		<u>32,450</u>	<u>39,923</u>
收益	3	275,025	264,238
其他收益	4	52,560	10,57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03)	(528)
撥回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064	19,944
資產減值損失	5(a)	(17,711)	(20,538)
營運開支	5(b)/(c)	(120,093)	(105,702)
稅前利潤		194,342	167,988
所得稅	6	(50,005)	(44,784)
年內利潤		<u>144,337</u>	<u>123,204</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5,092	106,069
非控制性權益		19,245	17,135
年內利潤		<u>144,337</u>	<u>123,204</u>
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釋 (人民幣元/股)	7	<u>0.09</u>	<u>0.10</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144,337</u>	<u>123,20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3,08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	1,48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產生的所得稅	771	—
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	<u>—</u>	<u>(37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小計	<u>(2,312)</u>	<u>1,11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2,025</u>	<u>124,314</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2,780	107,179
非控制性權益	<u>19,245</u>	<u>17,13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2,025</u>	<u>124,31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8	1,125,712	611,520
存出擔保保證金		372,277	185,474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86,848	578,465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	576,599	666,790
保理應收款項		86,134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56,11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33,84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8,655
應收款項類投資		198,317	23,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863	52,517
固定資產		11,234	11,688
投資性房地產		8,636	876
無形資產		2,999	2,842
商譽		419	4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393	46,713
資產總計		3,034,383	2,238,959
負債			
計息借款	14	112,404	74,750
擔保負債	11	180,728	172,614
存入保證金	12(a)	170,100	39,911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12(b)	131,276	66,6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778	31,898
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		62,483	69,193
金融機構債券	15	—	48,208
負債總計		672,769	503,204
淨資產		2,361,614	1,735,7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560,793	1,066,667
儲備		461,687	394,46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合計		2,022,480	1,461,133
非控制性權益		339,134	274,622
權益總計		2,361,614	1,735,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在與本集團有關之範圍內初始應用該等新訂和經修訂之準則所引致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除以公允價值呈列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編製財務報表時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列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於相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因素，從而作為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修訂期間，則於該修訂期間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具負補償的預付款特徵除外，該修訂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同時獲採納。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特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就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的部分合約作出規定。

按照過渡規定，本集團已就2018年1月1日已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初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就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作出的調整。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比較資料。

下表概述於2018年1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留存收益及儲備的影響及相關稅務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就下列各項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43)
— 發放貸款及墊款	(21,50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495)
— 擔保負債	(16,001)
小計	(55,745)
相關稅項	13,936
於2018年1月1日留存收益減少淨額	<u>(41,809)</u>
非控制性權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已發出融資擔保，及非控制性權益 於2018年1月1日的減幅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u>(5,668)</u>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以及過渡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分類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該等類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等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金流量特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主合約為該準則範圍內金融資產的合約的衍生工具不與主合約分開。相反，混合工具整體就分類進行評估。

下表所示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本集團各類別金融資產的原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的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釐定者的對賬。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於2017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重新計量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於2018年 1月1日的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已發出的 融資擔保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578,465	—	(17,743)	560,722
發放貸款及墊款	666,790	—	(21,506)	645,284
應收款項類投資	23,000	—	(495)	22,505
擔保負債	(172,614)	—	(16,001)	(188,615)
總計	<u>1,095,641</u>	<u>—</u>	<u>(55,745)</u>	<u>1,039,896</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附註(i))	<u>—</u>	<u>58,655</u>	<u>—</u>	<u>58,655</u>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附註(i))	<u>58,655</u>	<u>(58,655)</u>	<u>—</u>	<u>—</u>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及理財產品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股本證券及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除非其合資格並由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將以戰略目的持有的人民幣58,655,000元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保持不變，惟融資擔保合約除外。所有金融負債(包括融資擔保合約)於2018年1月1日之賬面價值並無受到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並無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b.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之時間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以下項目：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
- 已發出的融資擔保合約。

下表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的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虧損撥備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於2017年 12月31日的虧損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確認的額外信貸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於2018年1月1日 的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72,458	17,743	90,201
發放貸款及墊款	35,528	21,506	57,034
應收款項類投資	—	495	495
擔保負債	172,614	16,001	188,615
合計	<u>280,600</u>	<u>55,745</u>	<u>336,345</u>

c. 過渡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可資比較期間的相關資料尚未重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差額於2018年1月1日於留存收益及儲備中確認。因此，2017年呈列的資料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且因此可能不可與本期間進行比較。
- 以下評估乃根據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
 - 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權工具的指定若干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
- 倘於首次應用日期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將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則就該金融工具確認整個期限的預期信貸虧損。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對新準則進行了評估並認為當前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的處理符合新的原則且對留存收益無過渡影響。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釐定「交易日期」提供指引，旨在釐定於初步確認因實體收取或支付的外幣預付代價交易而產生的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所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澄清「交易日期」為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付款或收款，實體應按該方式釐定每筆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國外業務，因此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關鍵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綜合：本集團是否對承資公司擁有實質控制權。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除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外。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i)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定期覆核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組合，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損失，並在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時評估有關減值損失金額。減值客觀證據包括可觀察數據顯示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衡量的減幅。其亦包括可觀察數據顯示債務人的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或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變動而導致拖欠還款。

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的減值損失須受到多項主要參數及假設的影響，包括確定信貸減值階段、估計拖欠可能性、違責損失率、違責風險承擔及貼現率，就前瞻性資料及其他調整因素作出調整。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發放貸款及墊款、保理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類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源自估計，而管理層考慮歷史數據、過往虧損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過往虧損經驗根據可反映現時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及管理層憑過往經驗作出的判斷而調整。管理層會定期覆核該等參數的選擇及假設的應用，以減低預計虧損及實際虧損之間的任何差額。

股權投資確認並無任何減值虧損。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不能收回，則該資產可能視為「減值」，並根據有關非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確認資產減值損失。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定期覆核，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則賬面價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並需就收益水平及營運成本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時可用的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已證實的假設作出的估計與對收益級別及營運成本的估計，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金額。該等估計的變化將對資產賬面價值有重大影響，並導致未來期間減值支出或減值撥回增加。

(c)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在考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殘值後，在預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殘值，以決定將計入每個報告期的折舊和攤銷成本。預計可使用年期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及估計的技術改變而釐定。倘有證據表明用以釐定折舊的因素發生變化，則對折舊比率進行調整。

(d)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本集團於計算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時，本集團對履行擔保合同相關責任的成本作出合理估計。有關估計乃根據於結算日的可得資料，並按本集團的實際經驗、業務違約記錄、並考慮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後釐定。

(e) 遞延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稅務損失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彼等的實際使用結果或會不同。

(f)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若干會計政策及披露需要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就公允價值計量設立了監控機制。此包括一支估值團隊，負責監督所有重大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公允價值三級評估及直接向財務負責人呈交報告。

(g) 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

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該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性權利。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向客戶提供信貸擔保、發放貸款及墊款、提供保理服務及相關諮詢服務。收益包括擔保費淨收入、利息淨收入及諮詢服務費收入。各主要類別下於收益確認的淨費用及利息收入載列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費收入		
融資擔保費收入	109,025	107,729
履約擔保費收入	57,092	33,855
訴訟擔保費收入	8	—
小計	166,125	141,584
擔保成本		
再擔保開支	(1,690)	(3,672)
風險金費用	(95)	—
擔保費淨收入	164,340	137,912
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及墊款	75,700	93,086
— 銀行存款及存出擔保保證金	9,831	5,323
— 保理服務	6,026	—
小計	91,557	98,409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5,656)	(2,796)
— 其他金融工具負債部分的利息開支	(4,290)	(4,866)
— 金融機構債券的利息開支	(3,321)	(4,344)
— 其他	(55)	—
小計	(13,322)	(12,006)
利息淨收入	78,235	86,403
諮詢服務費收入	32,450	39,923
收益	275,025	264,238

4 其他收益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	26,496	—
應收款項類投資之投資收入	17,045	4,866
政府補助金	2,625	2,63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556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22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	2,788
其他	4,610	285
	<u>52,560</u>	<u>10,574</u>

5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

(a) 減值及撥備 — 已扣除／(撥回)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13,004	(3,838)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502	17,869
發放貸款及墊款	204	6,081
應收保理款項	1,86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1,816	—
其他	319	426
	<u>17,711</u>	<u>20,538</u>

(b) 員工成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	63,331	52,596
退休計劃供款	4,870	4,077
	<u>68,201</u>	<u>56,673</u>

本集團須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地政府組織的養老保險計劃，當中本集團須每年為中國僱員繳付養老保險，養老保險按中國相關部門在年內釐定的標準工資的若干比例繳納。除上述的養老保險外，在中國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方面本集團無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	—	5,559
折舊及攤銷	5,390	4,631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額	9,397	5,393
核數師酬金		
— 年度審計	1,755	2,130
— 其他服務	710	600

6 綜合損益表中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稅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本年撥備中國所得稅	40,407	44,95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9,598	(172)
所得稅開支	<u>50,005</u>	<u>44,784</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利潤的對賬：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94,342	167,988
按照25%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的名義所得稅	(i)/(ii)	48,586	41,997
不可抵扣開支的影響		1,385	1,481
未實現暫時性差異		34	68
其他		—	1,238
所得稅開支合計		<u>50,005</u>	<u>44,784</u>

(i) 位於香港的中盈盛達(香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及中盈盛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其年內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

(ii)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中國所得稅。

7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的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18年	2017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125,092	106,069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413,232</u>	<u>1,066,667</u>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u>0.09</u>	<u>0.10</u>

(b)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18年	2017年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千股)	1,066,667	1,066,667
發行新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346,565</u>	<u>—</u>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413,232</u>	<u>1,066,667</u>

(c) 每股稀釋收益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故稀釋每股收益等同基本每股收益。

8 現金及銀行存款

貨幣資金包括：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30	23
銀行存款	<u>592,447</u>	<u>406,723</u>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貨幣資金	592,477	406,746
銀行定期存款	532,868	202,409
存出擔保保證金	<u>—</u>	<u>2,365</u>
	1,125,345	611,520
應計利息	<u>367</u>	<u>—</u>
	<u><u>1,125,712</u></u>	<u><u>611,520</u></u>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向客戶提供的擔保及貸款服務以人民幣進行。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匯出中國境外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存出擔保保證金指有抵押銀行借款按金及已收本集團擔保業務根據借款銀行、擔保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三方託管協議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集團的存出擔保保證金及銀行定期存款已自貨幣資金中扣除。

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i)	206,796	257,458
減：呆賬撥備		<u>(56,715)</u>	<u>(43,332)</u>
		<u>150,081</u>	<u>214,126</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ii)	248,351	313,131
減：呆賬撥備		<u>(47,171)</u>	<u>(29,126)</u>
		<u>201,180</u>	<u>284,005</u>
應收利息		13,361	18,950
減：呆賬撥備		<u>(384)</u>	<u>—</u>
		12,977	18,950
應收已購買債務款項		42,094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514	—
出售違約擔保付款的應收款項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3,791	32,898
其他應收款項		<u>21,174</u>	<u>9,708</u>
		<u>120,550</u>	<u>61,556</u>
按金及預付款項		9,885	4,645
抵債資產		<u>5,152</u>	<u>14,133</u>
		<u>15,037</u>	<u>18,778</u>
		<u>486,848</u>	<u>578,465</u>

於2018年12月31日，預期將於一年多以後獲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抵債資產為人民幣66.88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34.58百萬元）。所有餘下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獲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金額為人民幣23,300,000元（2017年：人民幣33,753,000元）的無追索權且無呆賬撥備（2017年：人民幣905,000元）應收違約擔保付款予其他各方，代價為人民幣23,300,000元（2017年：人民幣32,848,000元）。

- (ii)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出售金額為人民幣4,600,000元(2017年：人民幣4,900,000元)的無追索權且無計提呆賬撥備應收擔保客戶款項，代價為人民幣4,600,000元(2017年：人民幣4,900,000元)。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8,478	27,620
一至二年	24,830	70,854
二至三年	45,226	37,429
超過三年	<u>118,262</u>	<u>121,555</u>
小計	206,796	257,458
減：呆賬撥備	<u>(56,715)</u>	<u>(43,332)</u>
	<u><u>150,081</u></u>	<u><u>214,126</u></u>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於付款日期到期。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84,459	209,854
一至二年	78,090	66,424
二至三年	57,698	36,853
超過三年	<u>28,104</u>	<u>—</u>
小計	248,351	313,131
減：呆賬撥備	<u>(47,171)</u>	<u>(29,126)</u>
	<u><u>201,180</u></u>	<u><u>284,005</u></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自付款日期起計。

(b)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減值：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資產減值損失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該情況下，資產減值損失將從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核銷。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準備變動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3,332	55,898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13,004	(3,838)
核銷金額	(10,355)	(9,876)
年內出售	—	(905)
收回已核銷金額	10,734	2,053
	<u>56,715</u>	<u>43,332</u>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信 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預 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23,273	5,853	29,12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4,157	13,586	17,743
於2018年1月1日	—	27,430	19,439	46,869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 損	—	(959)	959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來自新發放客戶 擔保的應收款項	—	(20,589)	4,216	(16,373)
無法收回的已核銷金額	—	—	(200)	(200)
於12月31日	<u>—</u>	<u>22,536</u>	<u>24,635</u>	<u>47,171</u>

	按組合方式評估 的應收擔保客戶 款項之撥備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按個別方式 評估的已減值應 收擔保客戶款項 之撥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950	7,210	13,160
年內計提	17,323	546	17,869
核銷	—	(1,903)	(1,903)
	<u>23,273</u>	<u>5,853</u>	<u>29,126</u>
於12月31日	<u>23,273</u>	<u>5,853</u>	<u>29,126</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275,770	331,098
小額貸款	<u>350,080</u>	<u>371,220</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625,850	702,318
應計利息	3,459	—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u>(52,710)</u>	<u>(35,528)</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u>576,599</u>	<u>666,790</u>

(b) 按行業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和零售業	283,714	45%	248,190	35%
服務業	257,461	41%	316,573	45%
製造業	81,675	13%	120,055	17%
其他	<u>3,000</u>	<u>1%</u>	<u>17,500</u>	<u>3%</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625,850</u>	<u>100%</u>	<u>702,318</u>	<u>100%</u>

(c) 按擔保方式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抵押貸款	253,946	249,360
信用貸款	32,380	45,644
其他貸款	339,524	407,314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625,850</u>	<u>702,318</u>

- 抵押貸款：抵押貸款指由符合下列標準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i)該抵押品已向相關政府機關登記；(ii)該抵押品的市場價值可輕易找出；及(iii)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對該抵押品享有優先受償權。該類抵押品主要包括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 信用貸款：信用貸款指並無抵押品或反擔保的貸款及墊款。
- 其他貸款：其他貸款指由擔保人擔保，或由市值可能貶值或不容易獲得或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無優先受償權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該類抵押品包括不可登記的房地產、土地使用權，以及可登記的應收賬款、汽車、機器、存貨及股權。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以內(含三個月)	3,140	49,740
逾期三個月至六個月(含六個月)	—	26,018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含一年)	2,100	6,700
逾期一年以上	150,265	151,109
	<u>155,505</u>	<u>233,567</u>

已逾期貸款是指全部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及墊款。

(e) 按減值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信 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預 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101,402	25,000	149,368	275,770
小額貸款	<u>343,944</u>	<u>1,560</u>	<u>4,576</u>	<u>350,080</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445,346	26,560	153,944	625,850
減：減值損失準備	<u>(19,421)</u>	<u>(6,605)</u>	<u>(26,684)</u>	<u>(52,710)</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不包括 應計利息)	<u>425,925</u>	<u>19,955</u>	<u>127,260</u>	<u>573,140</u>
		2017年12月31日		
		按組合方式評估 減值準備的貸款 及墊款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評估 減值準備的已減 值貸款及墊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109,380	221,718	331,098
小額貸款		<u>359,371</u>	<u>11,849</u>	<u>371,220</u>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468,751	233,567	702,318
減：減值損失準備		<u>(18,565)</u>	<u>(16,963)</u>	<u>(35,528)</u>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u>450,186</u>	<u>216,604</u>	<u>666,790</u>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預期信 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的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減值 的生命週期預 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18,565	777	16,186	35,52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的影響	<u>3,321</u>	<u>18,920</u>	<u>(735)</u>	<u>21,506</u>
於2018年1月1日	21,886	19,697	15,451	57,034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生命週期 預期信貸虧損	(35)	35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生命週 期預期信貸虧損	(906)	(1,260)	2,166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20,271)	(11,988)	13,595	(18,664)
新發放貸款及墊款	18,747	121	—	18,868
撥回	—	—	5	5
核銷	<u>—</u>	<u>—</u>	<u>(4,533)</u>	<u>(4,533)</u>
於12月31日	<u>19,421</u>	<u>6,605</u>	<u>26,684</u>	<u>52,710</u>
		2017年		
	附註	按組合方式評估 減值準備的貸款 及墊款 人民幣千元	按個別方式評估 減值準備的已減 值貸款及墊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8,023	20,200	38,223
年內計提	5(a)	542	5,539	6,081
核銷		—	(9,237)	(9,237)
撥回		—	461	461
於12月31日		<u>18,565</u>	<u>16,963</u>	<u>35,528</u>

11 擔保負債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	120,934	124,074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u>59,794</u>	<u>48,540</u>
	<u>180,728</u>	<u>172,614</u>

撥回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8,540	68,48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16,001	—
透過收購子公司增加	317	—
年內撥回	<u>(5,064)</u>	<u>(19,944)</u>
於12月31日	<u>59,794</u>	<u>48,540</u>

12 存入保證金及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存入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指向客戶所收的保證金，以作為本集團提供信貸擔保的擔保抵押。此等保證金為無息，並將於擔保合約屆滿時退還客戶。

根據由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商務部、中國人民銀行及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於2010年3月8日共同制定並發佈的《融資性擔保公司管理暫行辦法》，以及融資性擔保業務監管部際聯席會議於2012年4月5日頒佈的《融資性擔保業務監管部際聯席會議關於規範融資性擔保機構客戶擔保保證金管理的通知》，倘融資擔保公司收取擔保客戶的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金應以三方託管形式存於受限制賬戶。就該等願意配合的合作銀行，本集團以三方託管形式將部分存入保證金存於受限制銀行賬戶。

(b)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職工薪酬	36,214	32,878
有關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的應付本金	20,000	14,160
預收款項	14,191	9,981
應付股息	1,240	1,931
應付利息	—	149
預扣所得稅	114	445
其他應付款項	59,517	7,086
	<hr/>	<hr/>
合計	<u>131,276</u>	<u>66,630</u>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項目變動

本集團年初及年末各項目的綜合權益的對賬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項目由年初至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一般風險 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月1日的餘額	<u>1,066,667</u>	<u>43,107</u>	<u>77,877</u>	<u>78,011</u>	<u>140,520</u>	<u>1,406,182</u>
2017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102,540	102,54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2,540	102,540
提取盈餘公積	—	—	10,254	—	(10,254)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10,254	(10,254)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	—	—	—	(90,667)	(90,667)
2017年12月31日的餘額	<u>1,066,667</u>	<u>43,107</u>	<u>88,131</u>	<u>88,265</u>	<u>131,885</u>	<u>1,418,055</u>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一般風險 準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u>1,066,667</u>	<u>43,107</u>	<u>88,131</u>	<u>88,265</u>	<u>131,885</u>	<u>1,418,055</u>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25,261)	(25,261)
2018年1月1日的經重列餘額	<u>1,066,667</u>	<u>43,107</u>	<u>88,131</u>	<u>88,265</u>	<u>106,624</u>	<u>1,392,794</u>
2018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110,340	110,34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0,340	110,340
發行普通股	494,126	90,666	—	—	—	584,792
提取盈餘公積	—	—	11,034	—	(11,034)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11,034	(11,034)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股息	—	—	—	—	(110,143)	(110,143)
2018年12月31日的餘額	<u>1,560,793</u>	<u>133,773</u>	<u>99,165</u>	<u>99,299</u>	<u>84,753</u>	<u>1,977,783</u>

(b) 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3月18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股息如下：

- 向所有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84,282,805元(2017年：人民幣110,142,595元)，即每股稅前人民幣0.054元(2017年：人民幣0.076元)。

上文所述利潤分派決議案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

14 計息借款

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112,150	—
— 無抵押	—	50,000
— 有抵押	—	24,750
	<u>112,150</u>	<u>74,750</u>
應計應付利息	254	—
	<u>112,404</u>	<u>74,750</u>

於2018年12月31日，計息貸款按6.00%至8.00%的年利率計息且有擔保。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銀行存款擔保。

15 金融機構債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債券	<u>—</u>	<u>48,208</u>

佛山小額貸款於2016年9月26日及2016年10月18日在廣州股權交易中心分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的金融機構債券。於2018年12月31日，該金融機構債券已到期。

16 發出的擔保

於各報告期末，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擔保	2,584,811	2,741,411
履約擔保	8,885,121	6,933,344
訴訟擔保	<u>240,000</u>	<u>340,512</u>
小計	11,709,932	10,015,267
減：存入保證金	<u>(170,100)</u>	<u>(39,911)</u>
合計	<u>11,539,832</u>	<u>9,975,356</u>

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指交易對手未能完全按合約履行責任時應確認的最高潛在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經濟處於結構調整和經濟轉型的重要階段，整體增長稍為放緩。在此大形勢下，中國實體經濟的發展依賴金融行業的支撐，中小微企業亦需要在風險管理的前提下，與國家整體經濟一同向上發展。而信用擔保能夠提供穩健發展的機會，解決中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的問題，中小企業融資擔保市場和借貸市場的需求持續增長。作為優良的融資擔保公司，該環境有利於公司繼續從該發展中獲益。

2018年，公司積極把握發展機遇，面對新形勢和新機遇，通過持續推進戰略轉型升級，實現了全年的發展目標，我們的總收益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9.2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7.59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廣東省融資擔保業協會第一屆會員大會，榮獲「行業貢獻獎」和「最佳創新獎」，並榮獲2018年廣東金融百優獎之「十優地方金融機構獎」殊榮。因為本公司的創新模式，本公司成為全省唯一一家擔保機構入選了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編的《2018廣東金融發展藍皮書》，並受推廣。此外，本公司董事長吳列進還當選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廣東金融城商會會員大會常務副會長和廣東省融資擔保業協會高級顧問。

業務概覽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兩個分部，分別為：

- (1) 擔保：我們向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擔保，對彼等償付貸款或履行彼等的合約責任進行擔保。我們主要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

融資擔保

間接融資擔保

直接融資擔保

非融資擔保

訴訟保全擔保

工程保函及其他履約保函

於2018年12月31日，未償還擔保責任淨餘額為約人民幣11,709.93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擔保費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164.34百萬元。

- (2) 中小微企業貸款：我們向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委託貸款，由我們將資金存入中介銀行，再由中介銀行將有關款項轉借予我們挑選的最終借款人。我們的委託貸款業務讓我們通過銀行提供相對大額的貸款，通常介乎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0.00百萬元不等，且不受地區限制。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委託貸款餘額為約人民幣275.77百萬元。

我們自從2011年7月通過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禪城中盈盛達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佛山小額貸款**」)向佛山地區內的中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及個人提供小額貸款。佛山小額貸款獲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進行業務。受限於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要求，我們可以提供最高金額達人民幣5.00百萬元的小額貸款。我們的小額貸款期限一般為一年內。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小額貸款餘額約人民幣350.08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利息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78.24百萬元。

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鞏固本集團的整體市場地位。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如下：

- (1) 於2018年2月12日，董事會同意對雲浮市普惠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雲浮公司」）進行增資，註冊資本金由人民幣90.00百萬元變更為人民幣110.00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雲浮公司收益約為人民幣6.65百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59百萬元。

- (2) 2018年5月30日，本公司與深圳市利誠興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成立了一家子公司，名為深圳市中盈盛達工程擔保有限公司（「深圳工程擔保」），向眾多企業提供工程擔保業務。

- (3) 2018年11月22日，本公司成立了全資子公司中盈盛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盈盛達金融」），擬與本公司共同向廣東耀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廣東耀達」）注資合計約人民幣112.57百萬元，緊隨注資完成及廣東耀達的兩名其他現有股東出資後，廣東耀達將由本集團擁有合共21.76%之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2日之公告（「2019年2月公告」）。

- (4) 2018年12月30日，董事會同意對佛山中盈盛達投融資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佛山投融資」）進行增資，註冊資本金由人民幣3.00百萬元變更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佛山投融資收益約為人民幣8.08百萬元，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44百萬元。

財務回顧

擔保費收入淨額

我們的擔保費收入淨額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37.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43百萬元或約19.16%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64.34百萬元。我們的擔保費收入總額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41.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55百萬元或約17.34%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66.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開展多樣化的融資擔保業務產品，促使融資擔保費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30百萬元或約1.21%，如：拍賣保、小貸保、墊傭保等新型個人融資擔保產品；(ii)我們開發新的業務品種，與若干國內知名金融平台合作，推出零售金融擔保業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我們零售金融擔保費收入約人民幣3.11百萬元；(iii)我們在非融資擔保業務進行產品創新，推出與銀行合作的一般保證責任的增信保業務；及(iv)我們結合現有業務品種，推出保理+擔保、小貸+擔保等特色業務。

利息收入淨額

我們的利息收入淨額由2017年約人民幣86.4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16百萬元或約9.44%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78.24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下降約6.96%和利息支出增加約10.91%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存款及保證金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5.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1百萬元或約84.77%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9.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發募集資金所得的利息收入增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委託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較2017年的約人民幣42.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15百萬元或約35.6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27.4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由於銀行委託貸款業務收緊，導致業務量下滑所致；及(ii)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大金額的委託貸款佔我們委託貸款組合的比重越來越高，而該等委託貸款的利率一般比較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小額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50.5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3百萬元或約4.4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48.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小額貸款的年度化平均利率較2017年下降約1.22%；(ii)我們加大了對低風險但收益略低類業務品種的投放量；及(iii)同業競爭加劇，且國家政策要求銀行加大對中小微企業借款投放並納入考核指標爭奪了部分市場份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理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零增加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6.03百萬元。

諮詢服務費

我們的諮詢服務費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39.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47百萬元或約18.7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32.45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商業銀行信貸政策收緊，令我們的客戶可取得的融資減少。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0.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99百萬元或約397.26%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52.56百萬元，主要由於(i)匯兌收益由2017年的零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50百萬元，該增長是由於2018年增發募集資金由港元兌換為美元，美元匯率大幅上升所產生；(ii)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投資收益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約人民幣4.8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18百萬元或約250.10%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7.05百萬元；及(iii)其他收入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0.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2百萬元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4.61百萬元，主要是我們發展供應鏈金融等多元化業務。

未到期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主要反映管理層對我們擔保業務的充分撥備程度的估計。2018年，我們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為撥回約人民幣5.06百萬元，2017年則為撥回約人民幣19.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未償還擔保責任餘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41.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6.60百萬元或約5.7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84.81百萬元。

減值損失

減值損失主要來自於(i)違約擔保款項應收款項(反映我們無法收回的違約擔保款項淨額)；(ii)主要來自向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業務客戶發放的貸款及墊款(反映我們無法收回所發放的貸款及墊款淨額)；(iii)應收保理款(主要反映我們無法收回為客戶提供保理融資服務的淨額)；及(iv)應收款項類投資(主要反映我們無法收回通過融資平台購買的理財或債券類產品的淨額)。我們的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20.5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3百萬元或約13.78%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約人民幣17.71百萬元，主要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6.0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88百萬元或約96.7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0.20百萬元，部分被應收保理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零分別增加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1.87百萬元和人民幣1.82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開支

我們的營運開支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05.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39百萬元或約13.6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20.09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拓展業務開設新的全資子公司，員工費用和租賃費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1.53百萬元和人民幣4.01百萬元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68.20百萬元和人民幣9.40百萬元；(ii)為大力推廣中盈盛達的品牌，廣告宣傳費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71百萬元或約57.26%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1.95百萬元，(iii)我們在2018年處置了一個抵債資產，導致稅費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0.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49百萬元或約188.46%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0.75百萬元；及(iv)與我們的供應鏈公司的貿易合同成本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0百萬元到2018年的約人民幣3.47百萬元。

稅前利潤

因以上種種，我們的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67.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35百萬元或約15.69%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94.34百萬元。我們的稅前利潤分別佔我們於2017及2018年的收入約63.57%及約70.66%。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44.7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3百萬元或約11.68%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50.01百萬元，主要由於應稅利潤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種種因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23.20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21.14百萬元或約17.16%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44.34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7年的約46.62%增至2018年的約52.48%。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汽車、辦公室及其他設備、辦公室裝修的開支和購置辦公軟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11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擴展業務而租賃辦公場所的裝修開支有關。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資本承擔餘額涉及與我們的擔保業務有關向我們客戶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及辦公室物業租賃分別約為人民幣11,709.93百萬元及人民幣12.86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將任何資產抵押以取得銀行信貸或銀行貸款。

展望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

(一) 行業發展趨勢：

1. 2018年7月底，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正式落實，堅持市場主導和政策扶持相結合，有針對性地加快發展融資擔保行業，深化金融改革，解決中小微企業的困難。

2. 黨中央、國務院高度重視中小微企業和民營經濟的發展，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普惠金融發展。
3. 我國金融行業進入了嚴監管、防風險的新時代，對金融機構合規經營、持牌經營的要求更嚴格，主要銀行普遍收緊信貸額度。

董事會認為，在中國經濟持續發展以及國家支持中小微企業的形勢下，中國融資擔保行業會有持續及穩定性的增益。

(二) 公司發展戰略：

展望2019年，本公司會繼續支持中小微企業，加快產業鏈佈局，關注並把握大灣區的發展和機遇，旨在與核心企業達成合作，藉以建立產業融合戰略合作平台，升級推廣供應鏈金融、產業金融合作模式。與此同時，本公司將推進區域佈點，把握珠三角地區的發展機會，併力爭在北京、上海等全國重大城市完成佈點。本公司亦會積極對接國家融資擔保基金，爭取納入合作範圍，務求擴大業務。

本公司將繼續以擔保+業務模式為基礎，逐步向客方為中心的業務模式轉型，提升公司的市場營銷水平和客戶服務水平。公司會繼續保持優良的組織構架，完善地評估業務的風險，建立系統化的人才培養機制，極大提升互聯網建設。在經濟金融及地方發展藍圖的迅速發展下，公司有望在2019年取得更好的成績。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通過與風險水平相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本集團公司股東（「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謀求利益。

本集團積極地定期覆核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股權持有人／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以及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與保證之前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常及開展業務，且本集團所有的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抵押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銀行存款存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所實施的外匯控制措施限制。

本集團有若干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故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將持續密切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並採取積極措施。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主要涉及營運子公司註冊資本的資本投資、授予小額貸款及委託貸款、支付違約付款、維持銀行的保證金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過去，我們主要以股東注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借款以及應付債券就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125.71百萬元。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分別為22.47%和22.17%。該資產負債率乃採用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債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計息借款約為人民幣112.40百萬元。

此外，我們的其他金融工具 — 負債部分約為人民幣62.48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的安排

我們訂立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附有資產負債表外風險的擔保合約。合約金額反映我們於融資擔保業務的參與度及我們所承受的最大信貸虧損風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償還擔保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1,709.93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本集團年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子公司註冊資本增加

於2019年1月31日，董事會同意對本公司的子公司雲浮市普惠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增資，註冊資本金由人民幣110.00百萬元變更為人民幣130.0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31日之公告。

注資

於2019年2月2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中盈盛達金融與廣東耀達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向廣東耀達注資(「注資」)人民幣112,572,500元(相當於132,835,550港元)，其中人民幣92,500,000元(相當於109,150,000港元)將注入廣東耀達的註冊資本，而餘下人民幣20,072,500元(相當於23,685,550港元)將注入廣東耀達的資本公積金，但須待股東批准方可作實。緊隨注資完成及廣東耀達的兩名其他現有股東(包括但不限於佛山金控)出資後，廣東耀達將由本集團擁有21.76%之權益。

所得款項用途之變動

董事會已議決，更改先前的H股發行的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以撥付注資、發展其他金融相關服務業務及／或對主要從事融資擔保業務的公司的潛在投資，但須待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有關建議注資及所得款項用途變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2019年2月公告。

人力資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分別為298人及265人。董事相信，僱員的素質是維持本集團持續發展、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我們向所有僱員提供基本薪金，以及與表現掛鈎的獎金、福利及津貼，作為獎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僱員支付薪酬約人民幣68.20百萬元。我們亦為新僱員提供每年兩次的培訓。我們相信，與表現掛鈎的薪金及員工培訓在招聘、挽留人才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須參與中國各地方政府組織的退休福利計劃且本集團須按年內中國相關機構釐定的標準工資的一定比率為中國僱員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相關規定。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即吳向能先生（主席）、梁漢文先生、羅振清先生、劉恒先生及黃國深先生（其中3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亦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承諾實施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及加強本公司的企業價值觀及責任感。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強化企業管制實踐，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應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執業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及監事確認，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相關標準。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4元（未考慮任何稅務影響），合計人民幣84,282,805.10元（「**2018年末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應付予內資股持有人之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應付H股持有人之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元派付。其匯率將根據匯率控制的相關國家規定計算。2018年末期股息須待即將召開的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預計將於2019年7月30日（星期二）前後支付。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6年第60號)、《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監管文件，本公司作為預扣稅代理人，須就向H股個人持有人分派的股息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中國與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國家(地區)簽訂的稅收條約，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或澳門簽訂的徵稅安排，H股個人持有人可能有權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待遇。一般情況下，對於H股個人持有人，本公司將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按10%的稅率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然而，適用於境外H股個人持有人的稅率或會因中國與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國家(地區)簽訂的稅收條約而異，而本公司將會據此於分派股息時，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預扣及繳付個人所得稅。

對於非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即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股東，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團體或組織的名義登記的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按10%的稅率代該等H股持有人預扣及繳付企業所得稅。

如本公司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對於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因任何該等H股個人持有人之納稅身份或稅收待遇未能及時或準確確定而引致之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之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或彼等之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人士，務必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為釐定股東收取2018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方有權領取2018年末期股息。凡擬領取2018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人士，務必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辦公地址，地址為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派發予股東，並於2019年4月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in-share.com)。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19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顧李丹女士、羅振清先生、黃國深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

* 僅供識別